

二零一零至一一年施政綱領 有關發展局的措施一覽表

下文臚列了二零一零至一一年施政綱領所載由發展局推展的措施。我們有12項新措施和42項持續推行的措施，主要屬於「發展基建 繁榮經濟」及「優質城市 優質生活」兩大主題。

發展基建 繁榮經濟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合作，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框架下，爭取在廣東省以先行先試方式，進一步放寬香港企業在廣東省開展建築及相關工程業務的市場准入條件。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繼續推行一籃子的新措施，加快私人工業大廈的全幢改裝或重建，以提供合用的樓面和土地，配合本港不斷轉變的經濟和社會需要。這些措施將施行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而我們會在來年評估新措施的成效。
- 進行策略性規劃和技術研究，藉着加強及有計劃使用岩洞，有效善用地下空間，以促進香港的可持續發展。
- 在重大基建方面，繼續提升我們解決跨局及跨部門事宜的能力，盡早讓公眾參與，以及處理可能影響重大基建項目進度的策略性事宜。
- 與建造業議會及主要持份者合作監察建造業的人力資源狀況，並落實多項策略，加強業內各範疇的人力資源，以應付未來基建工程項目推展時的需求。
- 就蓮塘／香園圍口岸及其客運大樓和連接道路網絡，繼續進行詳細工程研究及初步設計。
- 繼續進行新界東北新發展區規劃及工程研究（包括古洞北、粉嶺北及坪輦／打鼓嶺新發展區），以期滿足將來的房屋及其他土地用途需求。研究預期在二零一一年完成。此外，我們定下目標，在二零一一年展開洪水橋新發展區的研究。

- 透過「港深邊界區發展聯合專責小組」與深圳市政府緊密合作，共同進行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規劃及工程研究，探討以高等教育為主，輔以高新科技研發設施和文化及創意產業，發展落馬洲河套地區的可行性，我們的目標是在二零一二年完成有關研究。專責小組會繼續督導其他跨界發展事宜（如邊境通道和邊界區發展）的進一步研究和規劃工作。
- 繼續透過高層次緊密監察，全力推行發展香港經濟必需的大型基建項目，並設立啓德辦事處，專責領導及監督啓德發展計劃的協調和推展工作。
- 繼續與建造業議會緊密合作，跟進提升建造業水平的各項措施，特別是推廣工地安全的措施。
- 與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緊密合作，以協助推行建造業工人註冊及分階段實施禁止條文。
- 加強與內地有關當局合作，以協助本地建造業藉着《安排》拓展商機及擴大專業資格互認的範圍，並與內地城市就大學畢業見習生調派訓練計劃繼續合作，以鼓勵人才交流及加強合作。
- 繼續與主要持份者商討，使《土地業權條例》的擬議修訂更完善。
- 根據經修訂的「大嶼山發展概念計劃」，按部就班落實有關大澳的建議，配合大嶼山平衡而協調的發展。
- 繼續與香港房屋協會合作，務求天水圍第 115 區的長者住屋計劃取得成果，並於天水圍第 112 區餘下部分，推行香港房屋協會的短期用地計劃，包括興建一所由職業訓練局營運的職業訓練中心。

優質城市 優質生活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在為期兩年的大型公眾參與討論的基礎上，制訂新的《市區重建策略》，並在敲定新的策略前就擬議文本諮詢公眾。
- 設立市區更新地區諮詢平台試點，推行由下而上及地區為本的城市更新模式。
- 推出調解機制先導計劃，鼓勵根據《土地（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條例》（第 545 章）提出強制售賣土地業權作重建用途申請所涉及的各方，以及考慮提出該等申請的人士，嘗試以調解方式解決爭議。

- 修訂法例，以提升廣告招牌及分間單位的安全水平。
- 針對僭建物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並有效率地回應有關違反《建築物條例》的投訴。
- 與香港房屋協會及市區重建局合作，為大廈業主提供一站式全面樓宇保養諮詢及支援服務。
- 推行一系列措施改善建築設計，以締造優質及可持續的建築環境。
- 與區議會、學校及非政府機構合作，加強社區參與監察全港樹木狀況，以保障公眾安全。
- 設立教育中心，向社會提供教育資源，以加強宣傳節約用水。
- 制訂防洪計劃，以興建一座地下蓄洪池，緩減跑馬地及鄰近地區的水浸風險。
- 展開有關進行公共工程項目時採用低碳建造措施的研究。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現正評選將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即中央書院遺址）改造成為具標誌性創意中心的建議書。我們會與中選的非牟利機構及本港創意產業界緊密合作，推展該項活化計劃。
- 採用全方位方式，持續改善綠化、園境和樹木管理機制。措施包括上游的優質園境規劃及設計以至下游的專業植物護養、有效督導及統籌各部門的樹木管理工作、提升專業水平，以及加強社區參與。
- 繼續監察經改善的小型工程推展制度的效率和成效。
- 草擬法案，以加強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安全，新條例將取代現行的《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條例》（第327章）。
- 繼續推行「用水效益標籤計劃」，以加深公眾對節約用水的認識，並方便用戶選擇具用水效益的水務裝置及器具。
- 與中選的非牟利機構緊密合作，落實與「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第一批及第二批建築物相關的項目。
- 就活化及再利用虎豹別墅着手進行商業招標。

- 根據經修訂的概念設計，繼續與香港賽馬會以伙伴合作關係推展保育和活化中區警署建築羣。
- 繼續在新界發展全面單車徑網絡，以改善市民生活質素。
- 為全面更換及修復水管計劃，繼續致力推展詳細設計及建造工程。
- 繼續進行16段明渠的覆蓋及／或綠化工程，務求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完成，以改善附近的居住環境。
- 進行元朗市中心明渠改善工程的初步設計工作，以提升當地環境質素和明渠的生態價值。
- 在公共工程項目中，繼續推廣使用具能源效益的裝備及再生能源系統。
- 推展市區餘下地區的綠化總綱圖建議的綠化工程，以及展開新界綠化總綱圖的預備工作。
- 公布及推廣清晰可行的指引，務求在私人發展項目內提供優質的公眾休憩用地。
- 發展一套以效能為準的規管制度，以促進現代和創新的樓宇設計。
- 根據《2008年建築物（修訂）條例》及《建築物（小型工程）規例》，實施小型工程監管制度，以簡化處理於私人樓宇進行該等工程的法定程序，改善樓宇規管和樓宇安全。
- 在審議就引入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而擬訂的《2010年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過程中，與立法會緊密合作，立法規定私人樓宇業主定期檢查樓宇和窗戶，以期盡早推行該兩項計劃。
- 繼續與香港房屋協會及市區重建局（市建局）緊密合作，協助有需要的業主進行維修及保養工程，包括推行25億元的「樓宇更新大行動」。我們亦繼續透過公眾教育與宣傳，以及專業團體的參與，加強私人樓宇的管理及維修工作。
- 推行防洪計劃以提升易受洪水威脅地方的防洪水平，以及於二零一一年完成檢討新界北區及新界西北區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的工作。
- 繼續進行「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以鞏固和美化政府人造斜坡，緩減已知有潛在危險的天然山坡的山泥傾瀉風險，以及為私人斜坡進行安全篩選研究。

- 就灣仔和旺角地區改善計劃繼續與市建局緊密合作，以保留區內特色，以及美化該兩個地區。
- 爲了改善居住環境，我們會繼續檢討分區計劃大綱圖，在有充分理據的情況下，加入高度限制和訂定／修訂有關的規劃參數，以減低發展密度。
- 就減低西鐵元朗站物業發展密度，敲定有關的修改方案。
- 與海濱事務委員會及廣大市民同心協力，加強海濱的規劃工作和落實優化海濱的措施，使海濱可供市民及遊客享用；並確保規劃、土地用途及城市設計，貫徹保護維多利亞港的目標。
- 透過發展機遇辦事處，爲非政府機構和私營企業的建議土地發展項目提供一站式諮詢和協調服務。對象是可爲香港帶來更廣泛的經濟及社會利益的項目。

發展民主 提升管治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繼續檢討小型屋宇政策，以期擬訂初步建議作更深入討論，並繼續落實一套加快處理小型屋宇申請的精簡程序。
- 繼續在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推行以專責小組形式處理契約修訂和換地申請的計劃；在地政總署總部集中處理高效益個案的土地補價釐定工作；以及繼續尋找方法以加快處理土地交易。